

# 闽清“心上莲”的故事登上全国大舞台了

日前,第三届“中国新农人”故事会暨海峡两岸青年农民交流活动,在江苏省常熟市海虞镇官山村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15名农民代表走上讲台,围绕“故事话乡村、和美润中国”主题,讲述身边乡村振兴的故事。福州市闽清县上莲乡的沐瑶就是其中福建的代表。

“一年多前我是河南郑州市民,现在则是上莲乡的‘村民’……”数着日子,沐瑶来到上莲已有440多天。一年多前的她,知晓自己将从一名朝九晚五的白领变身日日泡在山里的“村民”,却没想到这个偏远山乡竟能改头换面——农文旅一期项目“遇见心上莲”于今年1月21日试营业,涵盖“吃住游购娱”全产业链,半年多接待游客近20万人,增加村民收入1000多万元;沐瑶团队的品牌运营公司直接经营收入200多万元,吸引2000多户1000多人加盟合作。上莲乡从一个偏僻的山区小乡晋级为福州周边的“网红打卡点”,成为许多人休闲旅居、研学康养、盛夏避暑和体验乡村慢生活的好去处。

上莲乡为什么能发生这样的变化?沐瑶将答案指向了两个词,一个



上莲“项目”吸引游客前来体验(资料图片)(上莲乡供图)

是“人”,一个是“物”。“农村人才短缺,我第一次到上莲乡和党委书记黄伟聊到乡村运营,他就跟我说,只要我能留下来,什么事都答应。这不是一句大话,也不是空头支票,他们安排我住在乡政府食堂,住在人才公寓,县领导还将我孩子安排到当地最好的学校,我非常感动。”沐瑶后来了解到,黄伟为了挖人才可谓想尽办法,还曾半夜开车,来回4个小时从机

场把客人接回上莲。“我问为什么不让我司机来接,他说这样不仅能利用路上的时间多聊聊,又能表达诚意。这样的故事很多,我充分感受到了闽清、上莲对人才发自内心的重视。”

不仅如此,沐瑶通过深入走访了解到,上莲乡物产丰饶。全乡海拔200米~1300米,有250年历史的清朝古村落群,有1000年历史的红豆杉群,有千亩高山茶园,有万亩青翠竹

林,有蜿蜒的溪涧和飞流的瀑布……“这不就是我们追求的吗?我义无反顾地留下来,一年多来只回了老家8天,今年又把双胞胎女儿接到闽清上学,算是扎下根了。”

沐瑶是讲故事的人,也是故事中的人。在这里,她一步步发展运营团队,扩大到如今19人的规模;他们全力打造“心上莲”地域品牌,创作歌曲、拍摄真人秀,甚至登上了央视;数月来举办大小近百场活动,最多一场来了1000多人。“从前村民都在旁观,现在追着我们去,都说要加入‘心上莲’的队伍,跟着我们一起赚钱,这让我非常有成就感,觉得一切艰辛都是值得的。”

“心上莲”的故事还将继续。“今年很多人来学我们的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模式、运营理念,为此我们专门成立了‘心上莲’乡村振兴大讲堂,分享经验做法,几个月来已接待了几十批1000多人,看到他们有所收获,我对乡村振兴信心更足了。”沐瑶表示,她将继续扎根乡村,探索乡村振兴新模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帮助更多的乡村。(福州日报)

## 80万尾鱼苗放流闽清梅溪、安仁溪流域

本报讯 日前,福州“万人亿鱼”系列活动之一、闽清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活动在闽清东桥镇、塔庄镇等8个乡镇同步开展。现场上百人参与,覆盖梅溪、安仁溪流流域90%的乡镇,放流团头鲂、倒刺鲃等苗种80多万尾,为流域内的鱼类家族再添新生力量。

“团头鲂、倒刺鲃都属于本地优质鱼种,适合溪流一带生长,受各方面因素影响,近年来的数量有所减少。”市海洋与渔业局资源与发展处有关负责人表示,科学放流团头鲂、倒刺鲃,有利于恢复这些物种的生态种群,增加水生生物的多

样性。为保护溪流、河道渔业资源,放流鱼苗前都会进行苗种检疫、药物残留检测等前期工作,严格地遵循科学放流有关规范。

下一步,福州将积极营造维护水域环境安全的浓厚氛围,继续开展“万人亿鱼”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活动,不断提高公众保护和改善水域生态环境意识;强化日常巡查,禁止电鱼、炸鱼、毒鱼等非法捕捞行为,切实保护水生生物资源。(福州日报)

## 10万元“暖心大礼包”送给闽清留守困境儿童

本报讯 日前,市妇联携手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委员会前往闽清县三溪乡中心小学开展关爱留守困境儿童活动,为孩子们送上暖心开学大礼包。

活动以“茉莉飘香·爱在开学季”为主题。现场,福建海峡银行向市妇联捐赠了10万元留守困境儿童爱心资金,将用于开展留守困境儿童结对助学、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活动,预计将惠及100名困境家庭儿童。市大数据委为孩子们准备了精美的“数字峰会包”,倡导数字中国理念,引领孩子们从小关注数

字中国建设。

针对新学期一些留守儿童出现的情绪不稳定等“开学综合征”,活动邀请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叶小丽到场,为20名春蕾女童开展“关爱花蕊,微笑绽放”团体心理辅导,让孩子们在轻松游戏中感受心理释放的快乐。

加强留守困境儿童对毒品的认识,现场还举办“珍爱生命 远离毒品”禁毒宣传教育活动,邀请禁毒民警以展示仿真毒品模型、互动游戏、知识问答等方式,为孩子们筑起禁毒“防火墙”。(福州日报)

## 鳊鱼喜迎丰收季 新型科技助致富

本报讯 位于闽清上莲乡丰达农场的鳊鱼养殖基地,只见一排排鳞光闪闪的养殖大棚内,分布着数十个正方形养殖池,池中一群群鳊鱼正欢快地游动着。

记者了解到,鳊鱼养殖基地采用空气能加热技术,确保养殖棚内保持在最适宜鳊鱼生活的35°,每个池中都安装了水车式增氧机,为鳊鱼不间断增氧。据上莲乡丰达农场农场主陈漠涛介绍,丰达鳊鱼养殖基地为全国首家鳊鱼可控生态精养工厂,养殖技术是丰达农场与福州大学合作转化的高新专利技术,技术水平国内领先。据丰达农场主陈漠涛介绍,丰达

农场鳊鱼养殖基地创办于2015年,养殖技术是福州大学研究了十几年的专利转让给养殖场的,养殖场从2015年应用这一项专利建设的鳊鱼厂,这个专利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该技术通过建立鳊鱼与浮游动植物、微生物之间生态关系,创造了稳定适宜的鳊鱼生活环境,实现养殖过程“零排放、零污染、零用药”,解决了制约传统鳊鱼养殖的环保问题。同时,应用该技术能够大大节约人工,降低能耗,是一种真正的节水、健康、环保的养殖技术。凭借该技术,鳊鱼养殖基地每年产值可达2000万元。(记者 廖瑾)

## 柑橘种植户集中“充电” 促产业提质增效

本报讯 9月19日,闽清县全县科普日主题活动之雄江柑橘实用技术培训在雄江镇举行,40名种植大户集中“充电”学习,全面提升柑橘种植技术。

时下正值柑橘果实膨大、秋梢抽生的关键期,为提高广大柑橘种植户关键期对于秋梢及果实、病虫害防控技术水平,促进今年柑橘产业稳产丰收。闽清县在雄江举办柑橘实用技术培训,培训课上,福建省农科院果树所的专家结合多年实践经验,从果园建设、柑橘病虫害防治、柑橘栽培管理技术等方面作了深入浅出地讲解。并通过田间课

堂,与种植大户进行互动交流,帮助他们更好地掌握科学的种植管理技术。通过培训,种植大户更新了柑橘种植技术,增长了见识,更加树立了发展柑橘产业的信心。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柑橘产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全县掀起了柑橘新开发热潮,优质柑橘品种受到种植大户和消费者的喜爱。通过此次培训,让种植大户了解到柑橘产业发展的前景,掌握了更好的种植技术,为推动柑橘产业集群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的基础。(记者 俞方玲 张林俊)

## 县科技馆举办2023年“全国科普日”活动



本报讯 9月17日,由闽清县科学技术协会主办,闽清县科技馆承办的2023年闽清县科技馆“全国科普日”活动暨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助力科技自立自强主题科普活动在闽清县科技馆拉开帷幕。

本次活动开展了机器人表演、科普表演秀、地震科普知识宣传、象棋机器人互动、科普知识有奖竞答等多种不同形式的科普活动,让孩子们和科学知识进行了一次“亲密接触”。

其中,液氮大爆炸的科学小实验深受孩子们喜爱,液氮的温度达到零下196摄氏度,当液氮与温度为100摄氏度的热水相遇时,液氮迅速汽化,形成“爆

炸”的现象。只见老师把两盆温水倒进装有液氮的铁桶中,瞬间出现神奇的一幕,舞台上白烟滚滚,涌向观众席,台上下如云缭绕,汽化后的液氮会产生如此仙境般的意境,博得观众阵阵喝彩。

随后,小朋友们在科技馆内体验各类益智小游戏,让小朋友们在游戏的过程中探索发现,学习思考,从中培养小朋友们对科学的热爱。

活动现场互动火热,科普氛围格外浓郁,让孩子们在学中玩、在玩中学,科学实验课使孩子们在动手动脑研究实践的过程中激发探索科学的兴趣。(记者 张林俊)

## “闽清西红柿”成功注册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本报讯 近日,“闽清西红柿”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准注册为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闽清西红柿”正式拥有了“国字号地域”“身份证”。2019年来,我县已成功注册“闽清毛脚鸡”“闽清陶瓷”“闽清青白瓷”等地标。截至目前,我县共有地理标志证明商标8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1件,地标数量居全市第一。

闽清种植西红柿历史悠久,产区主要分布在云龙、白樟、白中、坂东、

金沙等乡镇,这些区域土壤肥沃,雨量充沛,气候温和,适合西红柿的生长种植。闽清西红柿以大红色果为主,果形扁圆,果肉肥厚,心室小,汁多,沙甜,酸甜爽口,入口即化,深受市场消费者青睐。“闽清西红柿”获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在提升闽清西红柿品牌效应,强化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推动区域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闽清县市场监管局积极引导“闽清西红柿”加强商标品

牌保护,通过申报地标打造地方特色品牌,运用品牌效应把闽清的好产品进一步推向市场,为农民增收增效,助力乡村振兴。

近年来,县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紧扣县委、县政府关于扶

持我县特色农业发展的工作部署,将“地理标志兴农富民”作为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深挖闽清名优农产品特色品质,积极推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报工作。接下来,县市场监管局将积极推进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工作,完善品牌保护,进一步提升产品美誉度、竞争力和附加值,助力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县市场监管局)

## 乡村振兴看闽清

## 我县多措并举 全力抓好扬尘整治

本报讯 为有效减少扬尘污染,积极推进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促进城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闽清县多措并举开展扬尘整治工作。

###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一是坚持高位推进。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推进整治工作。成立县扬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整治工作。二是明确责任分工。出台《闽清县“整治扬尘污染问题 改善空气质量”工作方案》,细化工作重点、责任分工以及整治要求。三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县扬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研究整治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提升部门协作效率。截止目前,共组织召开联席会议2次,共研究解决5个问题。

### 紧盯关键环节,合力抓好整治

一是加大联合执法力度。专项整治实施以来,全县聚焦建筑工地、渣土车、工业企业、矿山

等重点整治对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20多人次,共发现问题23个,立行立改18个,其中对2个扬尘类环境问题予以立案查处,共拟处罚金3.19万元。二是妥善解决群众诉求。县整治办依托12345平台和12369监督热线,定期梳理分析信访数据,推动部门分类解决扬尘污染信访问题。截至目前,共组织督导检查18次,推动解决扬尘污染信访问题6件。

### 加强宣传引导,鼓动整治氛围

一是广泛宣传发动。通过召集会议、入企宣传等方式,向重点涉扬尘单位传达省市“整治扬尘污染问题 改善空气质量”专题整治有关会议精神。共召开2场传达会议,发放《致工业企业的一封信》《致矿山企业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35份。二是及时曝光处理。充分利用公众号、微信等平台,及时曝光扬尘查处案例,扩大查处环境违法问题震慑效应。(闽清生态环境局)

## 修复路灯解民忧“点亮”居民出行路

本报讯 民有所呼,我有所为。日前,有群众在12345热线平台投诉金沙镇沃头村礼恩科技附近路灯已不亮将近两个月,严重影响出行,希望有关部门尽快进行修复。

县12345热线中心接到诉求后迅速展开调查。经向金沙镇了解,该路段路灯线路因交通事故短路,肇事司机逃逸。经过现场评估,维修成本高达数万元。金沙镇政府表示镇财政资金困难,在等待交警大队处理结果。考虑到该路段位于白金连接处,车辆多、速度快,周边居民较多,夜间出行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鉴于目前情况,智慧中心多次与金沙政府协商沟通相关事宜,他们同意及时跟进修复,以保障出行安全。

9月6日晚上,热线中心人员进行现场检查,发现该路段的路灯已经修复完成。并通过平台与诉求人联系,诉求人对此表示感谢,并称12345平台成功解决了困扰他近两个月的出行问题。

所谓路灯明,道路清,您您平安万里行。县12345热线中心始终把群众安全放在第一位,以“解民忧”为出发点,真正做到“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忧”。(县“智慧闽清”管理服务中心)

## 推行“八办”服务机制 打造“闽捷办 清心办”服务品牌

本报讯 闽清县行政服务中心通过推行“八办”服务机制,不断打造“闽捷办 清心办”服务品牌。

落实“集中办”。按照“应进必进”原则,推动《负面清单》外事项全面进驻,梳理1519个审批服务事项实行政务大厅集中办理,实现进一扇门,办所有事。

深化“一窗办”。设置覆盖“经营许可”“投资建设”“社会事务”领域的“大综合”办事窗口,强化综合窗口“全科受理”能力。目前共涉及1465个事项,33个相关审批部门通过业务整合实行“大综窗”受理。

优化“网上办”。全力深化“优流程、减环节、减材料、压时限”审批流程,目前网上可办率达99.98%,其中即办件比例达80.62%。“一趟不用跑”事项比例达89.73%,免提交电子证照事项5223项,全流程网办事项6040项,告知承诺事项85项,容缺受理事项50项。

探索“打包办”。聚焦企业开办、变更、注销、项目施工许可、工程竣工验收等高频事项,为企业提供“一件事”主题套餐服务,平均办理时间不超过1.2个工作日。今年以来,共办件174件。

推动“跨域办”。推广跨省通办服务,分别与江西峡江县、湖南洪江市签署“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合作协议;实现高频事项省内通办、全市通办、县域通办,逐步推行跨乡镇办理。今年以来,共为群众异地代收代办业务24件。

完善“帮代办”。推出企业开办帮代办、重点项目“一对一”帮代办、闽台乡建乡创绿色通道、主动上门帮办等方式提供高质量服务。(县行政服务中心)

## 我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 网店擅自使用他人肖像照宣传产品 闽清知名老中医维权获赔万元

本报讯 在未经他人授权允许的情况下,一电商平台将一名著名老中医的肖像照片用在一款产品上。这名老中医得知后积极维权,近日获赔万元。

据了解,闽清县的黄某是一名老中医,曾获得国家、省市级多项荣誉称号,在社会上具有一定知名度。某天,黄某在一电商平台浏览,发现其中一款产品未经其允许便使用了自身的肖像照片。黄某认为,该网店侵犯了自身的肖像权,诉至闽清法院,要求网店公开道歉并赔偿经济损失。

闽清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肖像权是公民对自己的肖像享有利益并排斥他人侵害的权利,未经本人同意,任何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案涉网店在未经征得黄某同意、许可或授权

的情况下,在经营中使用了黄某的肖像照片作为产品配图,侵犯了黄某的肖像权,应当对侵权行为承担相应侵权责任。黄某在社会上具有一定知名度,其肖像具有一定的商业价值,故黄某关于赔偿经济损失的诉请成立,结合黄某的知名度、网店的侵权行为、过错程度、产品销量、市场因素等,法院依法判决被告在网店首页中发表向黄某的赔礼道歉声明并赔偿黄某经济损失1万元。(福州晚报)

## 梅邑说法

## 招租公告

闽清县百货公司现有三间店铺即将到期,现向社会公开招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店面位置:闽清县梅城镇南北大街73号店面、73-1号店面及南北大街73号二层店面。
- 二、租赁期:三年。
- 三、月租金:南北大街73号店面、73号-1店面各贰仟陆佰元整,南北大街73号二层店面柒佰元整(起标价)。
- 四、报名时间:2023年9月25日至2023年10月13日下午16:00止(上班时间内)。

- 五、投标时间:另行通知。
  - 六、报名费200元(报名费不退)。
- 有意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本人名下银行卡复印件到饮食宾馆五楼闽清县百货公司咨询相关事宜并报名,一次性缴纳投标保证金五楼闽清县百货公司咨询相关事宜并报名,一次性缴纳投标保证金和报名费。
- 联系电话:22322550  
联系人:聂小姐 黄先生  
特此公告

闽清县百货公司  
2023年9月20日